

2022年度大理州农业农村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部门	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1	州农业农村局 (4类4项)	生鲜乳质量安全监督抽查	生鲜乳收购站和生鲜乳运输车经营状况, 生鲜乳质量安全	一般检查事项	生鲜乳收购站、生鲜乳运输车	实地核查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 《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 《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	普遍适用	
2	州农业农村局 (4类4项)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监督抽查	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样本的采集、运输、储存情况;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条件及人员、操作情况	一般检查事项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	实地核查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2014年国务院令424号公布) 第四十九条	普遍适用	

3	州农业 农村局 (4类4 项)	生猪屠宰管 理监督抽查	生猪定点屠宰厂 (场)执行国家规 定的操作规程和技 术要求的情况,生 猪来源和生猪产品 流向情况)处理肉 品品质检验不合格 生猪产品的情况	一般检查 事项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 、生猪产品销售、肉食 品生产加工者	实地核查	畜牧兽医 行政主管 部门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根据2016年02月 0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 决定》第二次修订)十七、将《生猪屠宰 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二十一条、第二 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第 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第二十七条、 第二十八条、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 第三十五条中的;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产品质量安 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3〕 106号)	普遍适 用	
4	州农业 农村局 (4类4 项)	农产品质量 安全监督抽 查	农产品质量安全状 况	一般检查 事项	种养殖基地、农产品生 产经营企业、农民专业 合作经济组织	实地核查	县级以上 人民政府 农业行政 主管部门 、兽医行 政管理部 门、渔业 主管部门 及其所属 的渔政监 督管理机 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 《兽药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一款; 《兽药管理条例》第四十二条第二款; 《兽药管理条例》第七十四条	普遍适 用	